

梧州市中医医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梧州市中医医院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梧州市中医医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梧州市中医医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梧州市中医医院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新时期我国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公益性，强化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服务功能，注重在疾病治疗、预防和康复中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推动医院各方面工作健康发展。

（二）为人民群众提供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医疗保健、疾病预防、健康教育、健康科普等医疗卫生服务。

（三）遵循中医药人才成长规律，承担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和继续教育，积极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实施高年资中医医师带徒制度，不断提升医学人才能力素质和工作水平。

（四）开展临床医学和基础医学研究，推动医学科技成果转化。

（五）按照举办主体和有关单位批准的范围开展对外技术交流和国际合作。

（六）按照举办主体和有关单位批准的范围开展涉外医疗服务，承担重大活动医疗保障任务，承担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助。

（七）根据规划和需求，经举办主体和有关单位批准，可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或在人才、管理、服务、技术、品牌等方面建立协议合作关系。

（八）经举办主体和有关单位批准，与相关医疗卫生机构组

成医联体或医共体，推动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

（九）开展对口帮扶、送医下乡等健康扶贫和志愿者服务工作。

（十）承担上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梧州市中医医院的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属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二类)。

单位内设机构共设 9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党委办公室、医院办公室、人事保卫科、医务科、护理部、财务科、总务科、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培训部(岭南中医药研究所)、中医药研发部(岭南中医药研究所)。

第二部分：梧州市中医医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025 年单位决算报表(此部分另附表格，详见附件：梧州市
中医医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梧州市中医医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2025年度总收入40506.0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0506.01万元，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2588.36万元，下降6.01%，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0.96万元，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111.63万元，增长5.8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示范项目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增加78.75万元，2025年度中医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增加28.86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3.34万元，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143.3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用于支付改扩建工程款项，2024年度无相关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国有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事业收入38289.86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2794.32万元，下降6.80%，主要原因是：我院控制药耗费用支出，导致出院患者次均医药费用下降，住院收入下降。

5.经营收入0.0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经营性收入。

6.其他收入51.85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49.02万元，下降48.60%，主要原因是：停车收入、利息收入等减少。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非财政拨款结余。

8.上年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项目已在本年执行完毕，不需要结转至下年继续执行。

（二）本单位2025年度总支出40506.0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0506.01万元，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2588.36万元，下降6.01%。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37.09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较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增加37.0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项目为本年度新增项目，以前年度无相关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40325.5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开展业务工作以及设备购置等医疗卫生服务支出。较2024年度决算数43092.87万元，减少2767.29万元，下降6.42%，主要原因是：控制药耗费用支出，加大成本管理控制、

减少不必要开支。

3.城乡社区支出（212类）143.34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支付改扩建工程款项。较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增加143.3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无此项支出。

4.农林水支出（213类）0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度无此项支出。较2024年度决算数1.50万元，减少1.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无此项支出。

结余分配0.0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二、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中医医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20.96万元，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111.63万元，增长5.85%。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2020.96万元。

梧州市中医医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2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项目）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示范项目等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资金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冠患者救治费用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4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医药传承创

新示范试点项目奖补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三、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

四、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中医医院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143.34万元，较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143.34万元，增长100%。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143.34万元。

梧州市中医医院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14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该项目属于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五、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日常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5年，梧州市中医医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全年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平均每辆0.0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原因是较2024年度决算数对比无变化。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82.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5.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4.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73.13万元，（口径参见单位决算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中政府采购相关数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95.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6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95.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5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我单位2025年度项目16个，项目支出总额1950.43万元。其中，本级项目16个，本级项目支出1950.43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16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1950.43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0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100%；0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

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问题：项目支出的总体进度仍未能做到全年100%，主要是设备购置审批流程用时较长，导致进度较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项目的监督，推进项目进度流程；二是加强科室间交流和配合，及时反馈预算执行进度，严格考核项目的执行情况。

2.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中医药传承创新示范试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6.28万元，执行数为166.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中医特色专科建设。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专科设备采购流程时间较长，与业务科室沟通不充分；二是中医特色专科宣传力度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项目进度的监督，加强与业务科室的沟通配合；二是加大中医特色专科宣传力度，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